

## 公司于2013年7月8日提前偿还部分次级债务

经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“公司”）股东会以及北京证监局批准，公司已  
于2013年7月8日提前偿还了自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借入的本金为人民币4.5  
亿元的次级债务。

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
2013年7月10日